

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

2、预计的业绩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18,000 万元-23,000 万元	亏损：18,498.03 万元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受全球范围内的新冠疫情影响，2020 年一季度公司业务的上、下游企业复工复产时间延迟，导致公司一季度境内、外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。由于公司部分工厂延迟复工，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和摊销导致管理费用同比有所增加。

2、公司通过降本增效，有效压缩其他期间费用，使得公司一季度总体营业亏损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。

3、受疫情影响，公司原计划在一季度开展的第二批债务重组协商工作推迟，导致公司罚息和违约金负担仍然较重，公司净亏损预计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。

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控制，公司各项业务逐步恢复，公司管理层将及时调整

经营策略，并积极持续推进债务重组工作，以应对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，努力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目标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。

2、公司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连续两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且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，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被实行“退市风险警示”处理，证券简称由“猛狮科技”变更为“*ST 猛狮”。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披露《2019 年度业绩快报》，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,277.61 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3,487.04 万元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若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及净资产均为正值，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该事项尚须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。

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及净资产能否均为正值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，具体数据须以注册会计师审计为准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如果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，或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继续为负值，公司股票将可能被实施暂停上市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四日